

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沪森防办〔2020〕2号

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实业东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过综合分析，受高温少雨和可燃物因素影响，本市秋季整体火险形势不利，火险等级较高；冬季降水偏少，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将会出现高火险天气，局部时段存在火灾高发的可能，野外火源管控面临巨大压力。根据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要求，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定于2020年9月20日至12月20日，在全市范围组织开展为期3个月的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

为专项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行动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要求，落实9月18日全国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上海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扩大会议精神，依法严厉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切实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风险，防患于未然，有效遏制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资源安全，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社会经济发展创造安全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工作原则

(一) 坚持高位推动，部门协同。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严格执行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市、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牵头抓总作用，加强组织、协调、指导、督促。

(二) 坚持依法治火，防治结合。敢于较真碰硬，坚决依法查处违法用火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狠抓过程控制，边查处、边检查、边整改，及时堵塞漏洞。

(三) 坚持底线思维，警钟长鸣。强化红线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侥幸心理。及时准确分析火险形势，落实预警响应措施，把握防灭火工作主动权。

(四) 坚持标本兼治，务求实效。深入总结短板不足，不断强化执法体系、拧紧责任链条、健全法规制度、完善标准规范，为实施依法治火、依法管火提供强大法制保障。

三、打击内容

本次专项行动的重点是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整治危害防火安全的违法行为。

（一）违法农事用火。高火险天气在林缘、林地、烧杂草、烧秸秆、烧灰积肥、烧垃圾、烧垦开荒等行为。

（二）违法祭祀用火。在林缘、林地焚烧纸钱、上灯点烛、燃花放炮、焚香祭祀等行为。

（三）违法林业生产用火。未经审批、未在允许天气条件、未按操作规程开展炼山造林、计划烧除、烧疫木、防虫防疫、点烧隔离带等行为。

（四）违法施工作业用火。林地建设、施工单位未履行报备许可手续或未履行隔离防护措施进行焊接、切割、爆破、冶炼等行为。

（五）违法野外生活用火。林地、旅游景区野外吸烟、篝火、烧烤、野炊和燃放花炮、放孔明灯等行为。

（六）其他违法行为。破坏、盗窃森林防灭火设施设备，在输配电线廊道内非法种植超高植物，在防火阻隔带内非法种植农作物及有关规定禁止的其他违法用火行为。

（七）其他故意纵火行为。

四、组织方式

专项行动原则上以区为单位组织实施，结合当地森林防灭火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同时，要将国庆、中秋、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防灭火工作督导检查与此次专项

行动紧密结合，统筹安排，严密组织，确保国庆、中秋、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森林防灭火形势平稳。为确保本次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专项行动有序推进，专门成立市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应急局、市公安局和市绿化市容局负责同志担任，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相关区人民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为组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要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专题研究，周密部署，加强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持续保持打击野外违法用火行为的高压态势，力求取得实效。

（二）注重协同配合。有关部门，特别是公安、民政、旅游、应急、林业等部门要密切配合，发挥专业优势、健全工作机制，开展联合执法、联合督导，形成打击合力。

（三）突出工作重点。要认真分析违法用火特点规律，加强对中秋、国庆、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点时段，林缘、工地、景区等重点区域及驴友、智障人员和精神病人等重点人员的巡查、监控。加强智能监控、无人机、大数据等现代科技手段应用，增强执法监管能力水平。

（四）强化警示教育。及时曝光火灾肇事者和违法用火处罚案例，对影响较大火灾要成立专案组，从严从速惩处肇事者，形成强大震慑作用，提升群众法制观念和防火自觉。探索建立违法用火有奖举报制度，广泛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筑牢火灾防控人

民防线。

(五) 按时报送信息。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各单位要开展专项行动特点规律的研究，及时总结工作经验，按时报送相关信息。其中，10月15日前、11月15日前，分别报送前一阶段工作总结及情况统计表；12月20日前，报送专项行动总结。

附件：打击森林火灾违法行为专项行动统计表



(联系人：胡宗果，电话：18916879043，传真：54666181，
邮箱：huzguo@126.com)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总指挥、副总指挥，市森林防灭火
指挥部成员单位。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9月29日印发

共印5份

附件

打击森林火灾违法行为专项行动统计表

	市	区	相关单位	合计
出动公安等执法人员数量				
派出检查组个数 参与人数				
查处、制止违法用火起数				
罚款人数 金额				
行政处罚人员数量				
刑事处罚人员数量				
其他成效				